

中共威海市委市直机关工委

威直工通〔2018〕27号

关于公示 2017 年度市管党费、 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

市直机关各党委、总支、支部：

根据《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中组发〔2008〕3号）和《中共威海市委组织部关于公示 2017 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威组电〔2018〕32号）要求，为增强党费工作透明度，现就面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公示 2017 年度市委组织部代市委管理的党费（以下简称“市管党费”），机关工委代市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示内容。2017 年度市管党费、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公示范围。市直机关工委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三、公示方式。市委组织部在威海组织工作网、威海市电子政务专网对《2017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进行公示，市直机关工委将2017年度市管党费、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印发给机关工委所属基层党组织进行公示。市直机关工委所属基层党组织要通过局域网、内部网等载体，或印发通知、传阅文件等形式，迅速将本通知精神传达到本单位、本系统党组织。

各级党组织不得在互联网上进行公示。

四、公示时间。2018年12月10日至18日（7个工作日）。

五、公示要求。请及时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传达本通知精神，公示市管党费、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认真听取意见建议。要密切关注公示期间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反映，防止出现负面炒作。如有意见请于2018年12月19日前，报市直机关工委组织科。公示中出现的重要情况要及时报送。

附件 1. 2017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

2. 2017年度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

中共威海市委市直机关工委

2018年12月10日

附件 1

2017 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市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7 年度，市管党费收入 1860.11 万元。其中，省委组织部下拨 230.33 万元，各区市、市直各工委按比例上缴 1611.11 万元，金融系统单位按比例上缴 0.8 万元，党费利息 17.87 万元。

二、市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市管党费支出 1376.3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

1. 按比例上缴省委组织部 919.22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66.79%。

2. 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277.8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20.18%。其中，2017 年春节前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183.8 万元；拨给各区市 94 万元，用于补助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

3. 补助“红色引擎”党建示范点评选工作支出 19.37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1.41%。其中向“红色引擎”党建示范点拨付补助资金 18 万元；制作铭牌支出 1.37 万元。

4. 党员教育支出 159.98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11.62%。其中，补助农村订阅《人民日报》《求是》等重点党报党刊支出 9.33 万元；向基层党组织、党建示范点、市党代表、第一书记、

大学生村官等赠阅《中办通讯》《中国组织人事报》《党建研究》等党建刊物支出 19.38 万元；为全体党员订购党的十九大报告和新《党章》单行本支出 99.6 万元；为基层党组织订购《十八届六中全会辅导百问》支出 6.44 万元，制作党建宣传片、开发党建工作平台、印制党建教材等支出 25.23 万元。

附件 2

2017 年度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

一、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入情况

2017 年度，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收入总额为 258.68 万元。其中，基层党组织上缴 221.1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7.10 党费，利息 0.48 万元。

二、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市直机关工委管理党费共计支出 202.9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是：

1. 按比例上缴市委组织部党费 132.97 万元，占支出总额 65.51%。
2. 培训党员支出 20.42 万元，占支出总额 10.06%。
3. 用于党员教育支出 22.84 万元，包括《机关党建》刊物印刷费、订阅《紫光阁》《中直党建》等党建学习教材，占支出总额 11.25%。
4. 党内表彰支出 17 万元，占支出总额 8.37%。
5. 慰问生活困难党员支出 9.75 万元，占支出总额 4.81%。

